

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IVIL AVIATION
ADMINISTRATION OF CHINA

CAAC
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，内容涉及飞行安全，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，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：CAD2015-FA7X-01

修正案号：39-8366

一. 标题： 打开冲压空气涡轮（RAT）并更换标牌

二. 适用范围：

本指令适用于在中国注册的、所有序列号的Falcon7X型飞机。

注1：本适航指令适用于上述所有型号的飞机，无论本适航指令要求所涉及的区域是否经过改装、更换或修理。对那些经过改装、更换或修理的飞机，如果所做的改装、更换或修理影响到本适航指令要求的实施，飞机所有人/营运人采用的等效方法必须按照本适航指令D段要求获得等效的符合性方法。其方法中应包含所做的改装、更换或修理对本适航指令所阐述的不安全状态影响的评估；而且，如果该不安全状态没有被消除，其方法中应包含针对这种不安全状态的具体的建议措施。

三. 参考文件：

1、EASA AD 2015-0076

2015 年 5 月 6 日

2、达索（Dassault）航空 SB 7X-289 及后续被批准的版本

2015 年 1 月 21 日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冲压空气涡轮（RAT）叶片在维护后回收时可能处于不正确的位置，使RAT转子锁定不正确，为防止RAT叶片损坏，在飞行中遇到紧急情况

时RAT不能打开，可能导致对飞机的控制减少，要求完成下述工作，事先已完成者除外：

检查和更换

A、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，在28个月内或下次RAT功能测试（维护任务24-50-00-710-801）时，以先到为准，按照达索（Dassault）航空SB 7X-289指南的要求，同时完成本指令A（1）和A（2）段规定的工作。

（1）平滑打开件号（P/N）为1705673A的 RAT，并完成移除标牌和安装新标牌的改装。

（2）将RAT件号（P/N）1705673A更改为1705673B（或后续批准的RAT件号）。

B、在生产中已执行达索（Dassault）航空Mod M1428，并能证明自首次飞行后未安装件号（P/N）1705673A的备用RAT的飞机，不适用于本指令A段的要求。

C、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，不允许在任何飞机上安装件号（P/N）为1705673A的RAT。

替代方法

D、（1）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者调整完成的时间，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。

（2）在使用任何经批准的替代方法之前，通知有关飞行标准部门的主管监察员。

五. 生效日期：2015 年 5 月 20 日

六. 颁发日期：2015 年 5 月 19 日

七. 联系人： 张建勇
民航华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010-64596921